

眉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 补助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眉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补助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
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获取采
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WMFD-2025-ZC-025

项目名称：眉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补助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眉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补助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专业施工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 域绿化	1 (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具体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
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眉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补助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8《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眉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补助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

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 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半年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完税证明: 提供 2024 年 10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社保缴纳情况: 提供 2024 年 10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3-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9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 并提供声明函,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资金形式为面向中小企业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1、本次公开采购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宝鸡市）》同时发布；
-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及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

3、各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4、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文件（*.SXS ZF 格式）；

5、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6、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磋商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7、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电脑设备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建议使用 IE11 或者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磋商单位电脑需配备耳麦）；

8、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咨询电话:400-636-9888、029-88661267、029-88661266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眉县林业局

地址：眉县首善街办城投大厦

联系方式：151917139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鹏博财富中心 5 号楼 B 座 1303 室

联系方式：0917-33156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工

电话：0917-3315683